

##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2月27日，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19年3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9年3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5日（星期五）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3月14日—2019年3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14日15:00至2019年3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结果以第二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8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8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众创金融街1号楼20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张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桂博文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余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马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张十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黄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叶代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彭春桃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何惠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选举李勇旗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02 选举陈元元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议案2和议案3表决结果是否有效均以议案1是否获审议通过为前提条件，即只有当议案1获审议通过后，议案2和议案3的表决结果方为有效。

2、上述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议案2-4为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议案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 2、3、4 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2.01	选举张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桂博文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余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马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张十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黄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叶代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彭春桃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何惠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选举李勇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陈元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 2019 年 3 月 11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信函请寄以下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众创金融街 1 号楼 20 层。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3 月 11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众创金融街 1 号楼 20 层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说明详见附件1。

##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袁建川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众创金融街1号楼20层。

邮 编：523071

电 话：0769-26989968

传 真：0769-26989818

电子邮箱：[zq@hongte.com](mailto:zq@hongte.com)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1、网络投票的程序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176”。投票简称为“派生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3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3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股东: 名 称: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股东账号: \_\_\_\_\_ 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2.01	选举张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桂博文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余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马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张十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黄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	√			

	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叶代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彭春桃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何惠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选举李勇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陈元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